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保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合规履职，降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期间可能引致的风险或损失；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发展；有助于保障公司和投资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吴建伟



潘敏



陆凯薇

2021年5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吴建伟

_____ 

潘敏

陆凯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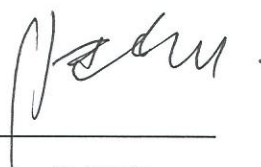
2021年5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吴建伟

潘敏



陆凯薇

2021年5月17日